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8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在近期收到独立董事舒敏芬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舒敏芬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应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舒敏芬女士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不满足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二比例的法定要求，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舒敏芬女士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舒敏芬女士将按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舒敏芬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2015-026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于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予本公司董事会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一般性授权。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六条规定，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31日以董事签字同意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为调整公司负债结构，防范汇率风险，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140亿元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并在注册额度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择机分批发行；

二、授权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签署该融资项下有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15-041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黄河矿业将其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62,000,000股(6200万股)质押给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黄河矿业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276,000,000股(2.76亿股)，占公司总股本620,000,000股(6.2亿股)的比例为44.62%。本次股份质押后，黄河矿业所持公司股份质押比例117,000,000股(1.17亿股)，占公司总股本620,000,000股(6.2亿股)的比例为18.87%。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810 股票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2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年8月27日、8月28日、8月31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向控股股东函证确认，公司控股股东

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79 股票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5-08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于2015年6月24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5年8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结合市场、政策环境和员工实际认购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兴全睿众人福医药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0,932,932股，交易金额为345,586,801.46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16.61元/股。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86 股票简称:莲花味精 公告编号:2015-037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股东筹划关于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5月21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项目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于2015年6月11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1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2015年8月1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因本公司股东筹划关于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5月21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项目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于2015年6月11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1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2015年8月1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1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就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积极沟通与协商，同时公司已聘请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重组方案等进行商讨、论证，开展尽职调查。截至目前，相关工作仍在紧张有序推进中。

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在继续停牌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5-038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5日，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临2015-033)，因公司筹划相关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4日起停牌。2015年8月11日、8月18日、8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继续停牌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宁波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港集团”)通知，为进一步推进宁波舟山港一体化，宁波港集团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舟山港集团有限公司。因上述事项涉及公司，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自本次股票停牌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

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简称:宁波港 证券代码:601018 编号:临2015-039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份部分生产经营业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份，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91.3万标准箱，同比增长1.8%；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4585万吨，同比下降0.7%。

本公司所载 2015年8月份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临2015-030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31日，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许科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张许科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增持后，张许科先生承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的增持计划

张许科先生于2015年7月13日承诺，计划以自有资金在未来6个月内，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的股票。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情况详见2015年7月1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编号:临2015-17)

及《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张许科先生于2015年8月2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3%，本次增持平均价格为42.82元/股；

2015年8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4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8%，本次增持平均价格为41.13元/股。

自2015年8月20日首次增持及2015年8月31日本次增持完成后，张许科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40,400股，平均价格41.83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截至目前，张许科先生承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上述承诺增持计划实施前后，张许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三、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于2015年8月31日出具了《关于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专项法律意见书》，认为：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收购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增持属于《收购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申请的情形。

四、其他相关事项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2012年修订)、《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

(证监发〔2015〕51号)和《关于沪市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15〕66号)等的相关规定。

2、张许科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6个月内以及其他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根据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张许科先生不排除通过合理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票的可能。公司将持续关注张许科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31日

证券简称:拓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15-59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四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